

滿眼都是舊時情：代序

自己文章，一經發表，後再結集，除非自戀成癖，否則不會有興趣拿出來再三觀賞。除非是為了收編結集出單行本得重溫一次。

黃子平教授給我的文集《藍天作鏡》作序，說「愛讀劉紹銘的隨筆，讀時每每羨慕，乃至嫉妒，他一篇又一篇，起得像這樣的上好題目：〈卡夫卡的味噌湯〉、〈蕃薯破腿多〉、〈驢乳治相思〉……題目起得『響亮』（有聲有色），文章已是做好了一半。」

其實，借用亨利·詹姆斯名言“life is a splendid waste”中的一個字，我給自己文章的標籤，自認夠得上“splendid”的不是黃夫子舉的那三條。我自招家門吧。不瞞你說，至今教我還洋洋得意的是像〈天堂的滋味〉、〈狗狗萬歲及其他〉和〈上帝的性別〉這類不務正業、不修邊幅的隨筆。

題目要取得別緻，不可或缺的是一點自討沒趣的本領。且見舊文〈驚識糟老頭〉：「話說同事某甲，年前在北京作客，午飯就食一麵店，因趕時間，見要的炸醬麵遲遲不來，拜託跑堂同志到廚房催一下。堂倌聽了也不答腔，朝着廚房拉起嗓門大喊：『炸醬麵快上！外面的老頭等得不耐煩了！』」

某甲才過花甲，據他說生平給人當面直呼老頭者，此為第一遭。回家一口烏氣無處洩，請出〈不服老〉的關漢卿來合唱：「我是個蒸不爛煮不熟捶不扁炒不爆響瑤瑤一粒銅豌豆」。

話雖如此，嘴巴討便宜過後也抵擋不了我和某甲一同衰老的生理浪潮。文章取名〈驚識糟老頭〉，是因為身是眼中人，看到自己也是糟老頭。這就是「驚識」。或者可以這麼說，出現在我文章內的那些比較怪趣的題目，可看作我個人感情與趣味的投射，如〈我令尊，你家嚴〉、〈腳註、尾註、剖腹註、追註〉、〈靈魂的按摩〉、〈偷窺天國〉和〈酒舖關門，我就走〉，這都是其中一些比較顯著的例子。

《絢爛無邊》是我近三十年在港臺兩地報紙副刊發表過的文章。散文是西方學者認定的三大文類之一，其餘分別是小說和戲劇。小說和戲劇的類型眉目分明，一般讀者只要細心研讀過一些範例，往往自能認出何者為小說、何者為戲劇。

但「散文」名下要分細目，名堂可多，隨便說說，像雜文、隨筆、小品文，都可名正言順的看作是散文的一種。這三種稱謂中哪一種看來、聽來有「貴氣」？我看該是雅舍主人梁實秋經營出來的小品文吧。就內容來講，雜文雜七雜八的，不叫《雅舍小品》，改稱《雅舍雜文》亦無不可。

其實，說真的，what is in a name? 小品文名稱雖然儒雅，但看落在誰的手上吧，吵得興起時，一樣會動刀動槍的。魯迅在〈小品文的危機〉說，「生存的小品文，必須是匕首，是投槍，能和讀者一同殺出一條生存的血路的東西。」

說了大半天，無非是急於給《絢爛無邊》這集子擬個類型的定位。反思再三，雖然此集子文章的內容和文字格調都貼近「雜文」，可我自己卻有偏見，雅不願稱自己的文章為「雜文」，不希望人家把自己寫的看作是雜七雜八的東西。

小品文呢？應該可以的，怕的是容易使人聯想到「小擺設」。舊時士大夫「清玩」的鏡屏、石塊、古玉雕出的動物都是，《絢爛無邊》所取，拿這個標準看，應怕一無是處。因此不能稱作「小品文」。《絢爛無邊》這本小書，看來只能認作「隨筆」了。